

#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沁政办发〔2025〕19号

##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水县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 2025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沁水县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2025年行动计划》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沁水县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 2025 年行动计划

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服务业发展的决策部署，持续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根据《山西省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 2025 年行动计划》（晋政办发〔2025〕10 号）和《晋城市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 2025 年行动计划》（晋市政办〔2025〕11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

### （一）现代物流

1. 提升货运通行效率。持续推进多式联运，打造多式联运中转、装卸以及信息互通机制，推动多种运输方式高效衔接。引导企业和高速公路管理公司协商进一步降本增效。出台我县优化货运车辆绕行方案，提高我县高速公路收费站出入口和普通国道货车通行效率与通行量。落实开办道路货运企业“一件事”线上系统事项的认领、维护、审核，推动上线工作，优化整合政务大厅窗口，将开办道路货运企业“一件事”纳入“高效办成一件事”线下专窗。（县交通局、县审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围绕打造沁煤外运通道，积极推动东大郑庄里必专用铁路控制性工程开工，提升“沁煤外运”能力。推动远距离煤炭运输公转铁，提升煤炭铁路运输占比。（县发改局、县能源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 进一步畅通城乡物流末端循环。**继续实施农产品上行快件补助政策。持续推进客货邮融合发展，巩固农村寄递物流服务全覆盖成果，支持客运站、邮政网点等拓展物流服务功能，打造一批可持续发展网点。（县工信局、县交通局、县邮政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现代金融**

**4. 保持信贷总量合理增长。**落实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聚焦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五篇大文章”。建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执行无还本续贷政策。（县政府办公室、沁水金融监管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持续推进降低融资成本。**引导金融机构落实利率相关政策要求，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支小支农的担保费率保持在0.8%以内。（县政府办公室、县财政局、沁水金融监管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推动保险业高质量发展。**巩固提升车险“三项机制”治理成果，保持良好市场秩序。持续推动农险“扩面、提标、增

品”，开展大豆完全成本保险。指导做好“惠商保”项目运营，发挥好对个体户的兜底保障作用。稳步推进大病保险、长期护理保险、城市定制型医疗保险、商保年金等民生保障业务发展。

（沁水金融监管支局负责）

**7. 拓宽直接融资渠道。**指导企业申报山西省上市挂牌后备企业资源库，支持辖区符合条件的企业开展债权融资，提升直接融资比重。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发行公募REITs。支持风投、创投企业落户山西，鼓励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支持创业投资主体做大做强。（县政府办公室、县发改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科技服务

**8. 构建区域科技创新体系。**通过政策宣传，培育新能源等相关产业研究中心、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构建科技创新体系。（县发改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通过专利技术、技术合同等科技成果技术的引进与转化，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稳步提升全县技术合同成交额，推动更多科技成果走出实验室、走上生产线、走向大市场。（县发改局负责）

**10. 提升企业主体创新能力。**重点围绕新能源等产业领域，引导科技服务业企业加大科技研发力度，促进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县发改局负责）

**11. 提升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围绕我县产业发展需求，提供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技术服务。积极组织检验检测机构相关人员参加能力提升培训。加强对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工作，不断规范检验检测市场秩序。（县市场监管局负责）

**12. 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保障能力。**推动知识产权专业服务伴随重大课题、重点项目协同攻关的高价值专利培育模式。对发明专利授权率优异的代理机构予以奖励。（县市场监管局负责）

#### **（四）信息服务**

**13. 促进软件信息服务提质。**摸底全县工业操作系统、工业软件更新换代计划。（县工信局负责）

**14. 深化 5G 网络规模部署。**提升 5G 网络覆盖的深度和广度。深入实施“信号升格”专项行动，锚定重点场景，全面提升移动网络信号覆盖质量和应用体验。加快推动千兆光网能力升级，2025 年新建 5G 基站 4 个。（县工信局负责）

#### **（五）高端商务服务**

**15. 提升会展服务能级。**鼓励本土企业举办主题鲜明、影响力大的自办展，带动企业全产业链发展。支持相关企业参加进博会、消博会、广交会等展会。并组织专业镇企业参加山西特色专业镇投资贸易博览会、太原能博会、能源低碳发展论坛等展会。（县工信局、县能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城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提升法律服务质效。**落实全省“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提质扩容行动。贯彻实施《山西省法律援助条例》，开展法律

援助“市域通办”工作。多措并举提供全方位便民利民服务援助，落实“减证便民”政策，推行“线上+线下”咨询模式，满足不同群众咨询需求。坚持发展“枫桥经验”，提高群众知晓度，降低援助门槛，让更多民生事项纳入援助范围。持续开展公证减证便民提速活动。（县司法局负责）

**17. 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实施人力资源服务经营主体扩容增量培育计划。配合推进省级重点企业联系制度，加强龙头骨干企业选树培育。引导人力资源企业向科创型、专精特新企业以及省重点企业发展，服务内容和业态向价值链高端延伸。持续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县人社局负责）

**18. 推动广告服务优化升级。**配合开展广告业合规入企服务活动，选取3家广告企业进行合规指引，将事后被动监管变为事先主动指导。（县市场监管局负责）

## **（六）通航服务**

**19. 建设完善通航服务体系。**建立完善低空领域管理机制，大力发展低空经济。探索发展旅游领域低空经济发展模式，强化航空运动宣传氛围的营造。鼓励企业积极争取政策资金支持。积极推进通用航空在农林植保、应急救援、警务巡查等领域的应用。（县发改局、县交通局、县工信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多样化发展**

### **（七）商贸服务**

**20. 多措并举促进消费。**落实国家、省、市、县提振居民消费系列政策，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加力扩围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组织开展促进服务消费系列活动。（县工信局负责）

**21. 优化提升商贸服务水平。**有序发展夜间经济，丰富传统商业街区夜间经营业态。完善县域商业流通体系，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深化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创建，常态化开展促消费活动。（县工信局、县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八）文体娱乐服务**

**22. 优化提升文旅供给。**加大特色旅游产品供给，推出特色精品旅游路线。做好 2025 年度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的遴选、评选和推荐工作。开展“沁水人免费游沁水”活动。从 3 月中旬至 12 月底，面向沁水县户籍居民及在沁水县工作的非沁水籍人员，开展免首道门票游览县域内 A 级景区的优惠活动。（县文旅局负责）

**23. 发展赛事经济。**积极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赛事，大力推进体育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跟着赛事去旅行”等活动。打造 3 条以上户外运动精品路线，开展马拉松、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等精彩赛事，满足群众多样化体育消费需求。围绕重要节庆和时间节点，举办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全民健身系列活动，让人民群众享有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

生活。（县卫体局负责）

**24. 做强宣传推广。**抓住“春节”“五一”“十一”等黄金假期，多措并举，提升旅游服务品质，丰富文旅活动业态，加快打造具有沁水特色的“跟着赛事去旅行”“跟着演出去旅行”“跟着影视去旅行”“寻味美食去旅行”品牌项目。充分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开展景区景点、康养村文旅活动的宣传推广，加大文旅宣传和引流，真正把游客引进来，留下来。（县文旅局、县卫体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九）养老服务**

**25. 扩大养老服务供给。**实施城乡养老幸福工程，稳定运行3个社区养老幸福工程，利用现有乡镇敬老院场地和设施改造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持续提升城乡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鼓励社区有条件的乡村建设标准化食堂，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培育一批示范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品牌、机构、社区和社会组织，不断扩大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业态。（县民政局负责）

**26. 加强养老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养老服务从业人员激励保障政策，实施养老服务从业人员一次性入职奖励制度，按学历情况分别给予3-6万元一次性入职奖励，吸引大学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县民政局、县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十）托育服务**

**27. 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出台《沁水县促进3岁以

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实施方案》，支持发展多种形式的托育机构；积极为辖区内普惠托育机构发放运营补贴，省、市、县三级财政按 5: 1: 4 比例资金发放；加强县级公办托育机构规范运营。（县卫体局、县财政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十一）家政服务**

**28. 推动家政服务高质量发展。**支持数字家政建设，鼓励品牌家政企业员工制转型。开展家政兴农行动，引导家政服务进社区，助力家政人员供需对接。组织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培训，提升家政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县工信局负责）

### **（十二）房地产业**

**29. 持续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制定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2025 年行动计划，落实好各项存量、增量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组织房展会、“方便看房”等活动不少于 2 次。支持房地产企业通过各种优惠让利措施，促进商品房销售，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力争不低于 5%。结合省、市有关精神探索制定“好房子”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县住建局负责）

## **三、推动非营利性服务业稳定发展**

**30. 加强企业薪酬宏观调控。**落实全省最低工资标准。提高城镇低收入劳动者工资水平。制定发布 2025 年度企业货币工资增长基准线、上线、下线，指导企业职工工资合理增长。落实国有企业工资收入分配秩序。发布 2024 年度重点行业（岗位）

工资指导价位和人工成本信息，为企业开展工资集体协商提供市场对标依据。（县人社局负责）

**31. 保障工资支付。**抓好机关事业单位调整工资标准增资兑现工作。继续落实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县以下机关事业单位高校毕业生高定基本工资、乡镇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乡镇工作补贴等基层工资倾斜政策。确保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加强工资保障监测预警，确保各项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县财政局、县人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培育服务业新动能新优势**

**32. 强化服务业数字赋能。**推进公共数据目录编制、汇聚治理和共享开放，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持续推动智慧旅游建设，鼓励龙头景区以数字化转型为引领，持续提升旅游品质和旅游体验。持续推动数字技术与医疗公共服务融合发展，拓展示范场景，打造示范项目。持续深化“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落实全市教育入学一件事深化行动方案。推动“互联网+教育”创新应用。推广使用晋城市智慧养老平台。推进企业在算力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申报算力典型产品和解决方案。（县发改局、县交通局、县文旅局、县卫体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3. 推动服务业融合发展。**支持制造业企业争创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积极申报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推荐乡

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加大粮油作物全程托管服务模式推广力度，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托管，全县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稳定在 8 万亩以上。新增土地托管面积 2 万亩，新建改造新型庄稼医院 1 个。鼓励指导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沿线乡村创建申报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积极发展乡村旅游。（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社、县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4. 加大服务业主体培育。**聚焦现代物流、软件信息、科技服务、人力资源、商贸服务、文化旅游、养老等重点领域，实施服务业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培育一批具有行业竞争力和影响力的服务业领军企业。落实年度新增纳统服务业调查单位奖励政策，结合市、县财力状况，省、市、县财政负担比例为 5:1:4。（县交通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文旅局、县民政局、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县统计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5. 提升服务业开放能级。**积极发展服务贸易，培育文化、数字、人力资源等特色服务出口企业。支持企业参加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上海）国际技术进出口交易会、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中国国际数字和软件服务交易会、2025 山西·太原人力资源服务创新发展推进大会、第三届全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第四届黄河流域人力资源服务发展大会等境内重点展会和意大利佛罗伦萨国际手工艺品展览会、日本秋季 IT 周等境外展会，助力企业扩展国内外市场。鼓励企

业与跨境电商平台开展资源对接，发展跨境电商业务。（县工信局、县发改局、县文旅局、县人社局、县邮政公司、开发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部门要结合实际，抓好服务业提质增效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强化服务业形势研判分析，加强重点行业运行监测，针对问题精准化处置，细化工作推进举措，明确任务完成时限，做好典型经验、亮点做法总结，强化工作联动，形成有效合力，确保顺利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县属各事业单位，各驻县单位。

---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印发

---